

(十一) (投标人) 中小企业声明函 (格式)

中小企业声明函 (服务)

本公司 (联合体) 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 号) 的规定, 本公司 (联合体) 参加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(单位名称) 的 无锡市革命烈士陵园改造和环境提升项目

LSLY62 标展陈服务 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, 项目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 (或者: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

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 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无锡市革命烈士陵园改造和环境提升项目LSLY62标展陈服务 (标的名称),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 (承接) 企业为江苏印象乾图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250人, 营业收入为10328.23万元, 资产总额为12906.21万元, 属于中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(标的名称), 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 (承接) 企业为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人,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,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, 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企业名称 (盖章): 江苏印象乾图文化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 年 05 月 28 日

